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N.9/195
8 April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第十四次会议

1981年6月19日至26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及其附加说明 和暂定会议日程

秘书长的说明

一.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
4. 国际合同惯例
5. 国际支付
6. 国际商业仲裁
7.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业合同
8. 工作协调
9. 各公约的现状
10. 国际贸易法方面的培训和协助活动
11. 未来工作
12. 其他事务
13.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二、临时议程的附加说明

项目 1. 会议开幕

第十四届会议将于 1981 年 6 月 19 日至 26 日在维也纳国际中心举行。本届会议将于 1981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 30 分，由秘书长的代表主持开幕，他还将主持选出本届会议的主席。

项目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一项决定，委员会将为每届会议选举主席一人，副主席三人和报告员一人。

项目 3. 通过议程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决定，第十四届会议会期为 6 天。该届会议没有规定设立全体委员会，看来也无须设立这样一个委员会。因此，建议所有项目均由全体会议审议。本说明第三部分提出一份暂定会议日程。

项目 4. 国际合同惯例

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决定，应进行旨在制订规定违约赔偿金和罚则的统一规则的工作，并委托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进行这项工作。

工作组于 1981 年 4 月 13 日至 17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第二届会议。在会上，工作组将继续审议是否可能制订适用于各种国际贸易合同的关于违约赔偿金和罚则的统一规则的问题。

委员会将收到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的工作报告 (A/CN.9/197)；还将得到秘书长提交给工作组的报告 (A/CN.9/WG.2/WP.33 和 Add.1)。

委员会还将收到一份关于币值波动条款的报告 (A/CN.9/201)。

项目 5. 国际支付

(a) 国际汇票和国际期票公约草案和适用于国际支票的统一规则草案

国际票据工作组于 1981 年 1 月 5 日至 16 日在维也纳举行第十届会议。在会上，工作组继续审议适用于国际支票的统一规则草案。

委员会将收到工作组第十届会议的工作报告 (A/CN.9/196)。

工作组第十届会议指出，按照过去的惯例，应由秘书长在案文完成以后把工作组通过的案文草案连用评注，转送给各国政府和有关国际组织，征求它们的意见。工作组建议，为加速工作进度起见，委员会也许愿意考虑，是否应要求工作组研究并审议这些意见，然后向委员会提出报告。关于这一点，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为通过委员会的公约草案可以采用的不同程序的说明(A/CN.9/204)。

(b) 统一记账单位

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把确定一个可以作为国际公约中衡量标准的统一记账单位，列为工作计划中的优先项目。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在获悉贸易法委会国际支付研究组曾讨论过这个问题以后，决定把这个问题列入其第十四届会议的议程。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的一份报告(A/CN.9/200)。

(c) 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

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把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方面所产生的法律问题，列为其工作计划中的一个项目。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要求秘书处在贸易法委会国际支付研究组的范围内继续这一项目的准备工作。在其第十三届会议上，委员会要求秘书处向其第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这个事项的进度报告。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研究组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A/CN.9/199)。

项目 6. 国际商业仲裁

(a) 贸易法委会仲裁规则：管理准则

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了与在管理仲裁中使用《贸易法委会仲裁规则》有关的问题以及与选定指派机关有关的问题。根据第十二届会议作出的一项决定，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收到了一份秘书长关于“与使用贸易法委会仲裁规则以及选定指派机关有关的问题”的说明(A/CN.9/189)。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决定，不准备印发一份曾宣布愿意按照贸易法委会仲裁规则作为指派机关的仲裁机构的名单。它还决定推迟到第十四届会议来审议根据贸易法委会仲裁规则的管理仲裁准则草案。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提交第十三届会议的说明 (A/CN.9/189)。还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这一问题的一个简要说明 (A/CN.9/208)。

(b) 标准仲裁法

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请秘书长：(a) 编制各国有关仲裁程序的法律条款的分析性汇编，以及(b) 拟订关于仲裁程序的标准法草案初稿。为了协助秘书处进行此项工作，委员会请各国政府，特别是委员会成员国政府，向秘书处提供与国家立法和判例法有关的资料，如有有关的论文也一并提供。联大第35/51号决议也提出了相似的呼吁。

委员会将收到关于确定可能列入标准仲裁法的问题的报告 (A/CN.9/207)。

项目7.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业合同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决定，优先进行与工业发展方面合同有关的工作，并要求秘书长向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作组提交一份报告，专门讨论供应和建造大型工业工程合同以及工业合作合同的问题。

工作组第二届会议将于1981年6月9日至18日在维也纳举行，并将审议秘书长的报告。委员会将收到在会议期间分发的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的工作报告 (A/CN.9/198)。

项目8. 工作协调

联大第34/142号决议要求秘书长向委员会每一届会议提出一份与国际贸易法有关的其他机构和国际组织的活动的报告，以及关于可由委员会采取的措施的建议。

委员会将收到关于各国际组织目前在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方面的活动的报告 (A/CN.9/202)。此外，还有一份叙述委员会以前在工作协调方面所采取的行动的报告以及建议 (A/CN.9/203)。

项目9. 各公约的现况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决定，它将在每一届会议上审议由于委员会所进行的工作

而签订的公约的现况。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的一份报告 (A/CN.9/205) 。

项目 10. 培训和协助活动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决定，在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召开之际，举行贸易法委员会第二次国际贸易法专题讨论会。委员会还要求秘书长向它报告举行区域讨论会的可能性。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这些事项的报告 (A/CN.9/206) 。

项目 11. 未来工作

(a) 中期计划

联大第 34/224 号和 35/9 号决议要求 1984 - 1989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各章，由各主管的政府间机构予以审查。

按照该决定，委员会将收到与 1984 - 1989 年委员会工作有关的中期计划草案 (A/CN.9/XIV/R.1) 。

(b) 第十五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第十五届会议将在纽约举行。秘书处将提供关于该届会议可在什么时候举行的消息。

(c) 各工作组的会议

委员会也许愿意商定各工作组在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和第十五届会议之间举行会议的时间表。

(一) 国际票据工作组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授权工作组，如果需要，可在 1981 年期间举行第十一届会议。工作组认为，需要举行另一届会议来结束委员会授与它的国际票据方面的工作。因此，工作组第十一届会议将于 1981 年 8 月 3 日至 14 日在纽约举行。

委员会也许愿意决定，它是否愿意再为工作组安排任何其他会议。

(二) 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

工作组关于 1981 年 4 月 13 日至 17 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二届会议的报告，可能会向委员会就是否应安排任何其他会议提出建议。

(三)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作组

将于 1981 年 6 月 9 日至 18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工作组第二届会议，将对委员会就安排其他会议问题提出建议。

项目 12. 其他事务

(一) 联大关于委员会工作的各项决议

委员会也许愿意注意到联大 1980 年 12 月 4 日关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工作报告的第 35/51 号决议和 1980 年 12 月 4 日关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调解规则的第 35/52 号决议。这两个决议的抄本和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A/35/627) 将在本届会议开会期间提供。

(二) 联大关于简要记录的决议

委员会也许愿意注意到联大第 35/10B 号决议，此项决议授权委员会可以为其专门编写各公约草案和其他法律文件的各届会议编制简要记录。

(三) 联大关于国际经济法的决议

委员会也许愿意注意到联大第 35/166 号决议，其中要求委员会提供有关资料并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充分合作，研究涉及各国、各国际组织和国际公法其他实体之间的经济关系的新国际经济秩序以及关于跨国公司活动的现有和正在发展中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该决议的抄本将在本届会议开会期间提供。

项目 13.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联大在其第 2205 (XXI) 号决议第 10 段中决定，委员会应向联大提交年度报告，并应同时将报告提交给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征求意见。根据第六委员会的一项决定 (A/7408, 第 3 段)，应由委员会主席或由主席委派的另一位主席团成员向联大介绍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三. 暂定会议日程

6月19日(星期五)	10:30-12:30	会议开幕(议程项目1)
		选举主席团成员(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议程项目3)
		国际票据(议程项目5(a))
	14:00-17:00	国际合同惯例(议程项目4)
		统一记帐单位(议程项目5(b))
		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议程项目5(c))
6月22日(星期一)	9:30-12:30	各公约的现状(议程项目9)
		工作协调(议程项目8)
	14:00-17:00	工作协调(续)
6月23日(星期二)	9:30-12:30	贸易法委会仲裁规则: 管理准则 (议程项目6(a))
		标准仲裁法(议程项目6(b))
	14:00-17:00	标准仲裁法(续)
6月24日(星期三)	9:30-12:30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 工业合同 (议程项目7)
		培训和协助活动(议程项目10)
	14:00-17:00	未来工作(议程项目11)
		其他事务(议程项目12)
6月25日(星期四)		(没有安排任何会议; 编写报告)
6月26日(星期五)	9:30-12:30	通过报告(议程项目13)
	14:00-17:00	通过报告(如有必要, 则继续进行)